

勞動部 函

地址：242030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
南棟11樓
承辦人：呂貞怡
電話：02-8995-6666 分機：8112
電子信箱：lyu@osh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勞職授字第1150252196D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17000000J_1151200579D_doc7_Attach1.odt、
A17000000J_1151200579D_doc7_Attach2.pdf、
A17000000J_1151200579D_doc7_Attach3.pdf)

主旨：「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」部分條文及第3條附表1、
第4條附表2、第5條附表3、第6條附表4、第11條附表9、
第12條附表10、第13條附表11、第14條附表12、第35條附
表15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5年6月25日以勞職授字第
1150252196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「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
練規則」部分條文及第3條附表1、第4條附表2、第5條附
表3、第6條附表4、第11條附表9、第12條附表10、第13條
附表11、第14條附表12、第35條附表15修正條文、總說明
及條文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環境
部、衛生福利部、農業部、文化部、數位發展部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
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
會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經濟部產
業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
員會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中國勞
工安全衛生管理學會、中華民國勞動災害防止協會、中華民國勞資事務協會、中
華民國職業安全衛生協會、臺灣省職業安全衛生協會、中華壓力容器協會、中華
職安科技協會、中華職業技能發展學會、台灣省工商安全衛生協會、台灣省工礦
安全衛生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勞
工教育協進會、社團法人中華安全科學技術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起重升降機



具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勞動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安全衛生協會、社團法人臺灣省安全衛生教育協會、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、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、臺灣省鍋爐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技能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科技工業安衛防護協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職業訓練研究發展中心、中華民國電力技術證照協會、中華民國營建事業協進會、中華民國安全衛生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安全衛生職能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協會、中華民國勞工安全衛生教育協會、財團法人中華航業人員訓練中心、社團法人中華勞工防災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產業協會、中華電力技術人員培訓協會、臺北市鍋爐壓力容器協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職業安全第一協會、桃園市勞動安全衛生協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勞資事務協進會、社團法人宜蘭縣勞工教育協進會、社團法人花蓮縣勞工安全衛生教育協進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勞動職業安全衛生協會、臺灣省公共安全衛生協會、高雄市起重機具協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市工業會、嘉義縣工業會、新北市工業會、彰化縣工業會、臺中市總工業會、臺南市總工業會、嘉義市工業會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、長榮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台東縣勞動力援助人員職業工會、社團法人中華產業機械設備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安全與健康推廣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科技安全衛生協會、雲林縣職業總工會、台灣數位平台經濟協會、富胖達股份有限公司、優食台灣股份有限公司、專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街口電子支付股份有限公司、小蜂鳥國際物流有限公司、全國外送產業工會、基隆市外送從業人員職業工會、臺北市網路平台外送員職業工會、桃園市網路平台外送員職業工會、桃園市外送平台從業人員職業工會、桃園市外送服務人員職業工會、新竹市平台外送從業人員職業工會、台中市外送平台服務產業工會、彰化縣網路平台外送員職業工會、南台灣外送產業工會、新竹縣美食製作外送職業工會

副本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職業衛生健康組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職業安全組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職業災害勞工保護組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綜合規劃組(均含附件)

